

证券代码：874316

证券简称：海推股份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济宁海推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5月10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薛勇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济宁海推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本次股票发行拟发行股份 3,258,846 股，每股价格 4.26 元，拟融资金额 13,882,683.96 元。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济宁国瀛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公司现有股东对本次股票发行无优先认购权。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份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4-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章程》第十九条明确规定：公司发行新股，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规定，公司需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公司本次发行为确定对象的股票发行，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公司股票，本次定向发行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优先认购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本次发行的需要，公司决定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约定认购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定向发行的股票，该合同经双方签署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获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发行的无异议函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因本次股票发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等内容将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等内容的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对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存储、管理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会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高效完成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与股票定向发行对象签订相应的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合同，并可根据股票定向发行需要，对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合同进行变更、补充、终止、解除；

（2）签署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合同、文本；

（3）向主办券商及监管部门递交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申请材料并准备相关报审事宜；

（4）向监管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等）递交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申

报、核准、备案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5)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6) 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董事会已就《关于济宁海推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因本次股票发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等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上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提请于 2024 年 06 月 05 日召开 202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济宁海推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济宁海推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0日